

※「上帝、生命與宇宙：
在十字路口的當代科學與哲學」專輯※

「上帝、生命與宇宙：在十字路口的
當代科學與哲學」專輯導言

鄭凱元、王 華*

本專輯收集了二〇一九年年底新冠肺炎爆發前，在國立政治大學「華人文化主體性研究中心」支持下，於哲學系所舉辦的“God, Life and Universe: Science and Ethics at the Crossroads”工作坊中六位講者的文章。這六篇文章內容涵蓋宗教哲學（任博克）、腦科學哲學（諾赫夫）、分子生物學哲學（蔡有光、盧清佑、鄭凱元）、科學哲學（陳思廷）、倫理學（王華），與形上學（鄭凱元）。主題雖然看似五花八門、互不相干，其共同的內在關切卻促成了我們在工作坊進行跨領域、跨文化的對話與共同發展。我們都注意到：雖然上帝在牛頓力學的科學革命後已逐步退位，其在西方文明各個領域的影響卻極其深遠——在科學上以定律為核心，在形上學裏以邏輯客觀性為標準，在倫理學上則以理性與原則作為道德基礎的參照座標。這些特徵均源自於繼承一神論傳統的思想家在看待並解釋事物現象上，自覺或不自覺地採用了上帝的視角，而那個視角所代表與要求的，是一個絕對客觀的標準。也因此，能提供具普遍性特質的規則、定律、理性、邏輯、原則、實體、本質等等，成為在從事理論化工作時，最基本的形上預設。即使不認同這套解釋方式，思想家也往往必須在預設這套觀念架構的基礎上去反對它，並提出新解。在今天，我們開始看到越來越多對這套架構以及其衍生思維的反省。而我們好奇，當一個當代的哲學家或科學家在一個非一神論的傳統下，企圖（不管是有意識或無意識）提出不預設上述形上概念架構的論述與實作時，又會有什麼內容與意涵？此專輯的用意，即在匯集並揭示這些在各自領域中處在頗為孤獨邊緣，但仍奮而不止的嘗試，藉此分析中國哲學傳統的豐富資源如何在其中被擷取、挪用，與運轉，並邀請讀者一起來

* 鄭凱元，國立陽明大學心智哲學研究所教授。王 華，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副教授。

評估當代科學與哲學是否能因此獲得未來更有發展的契機，以及傳統中國哲學是否能因此獲得與時俱進的動能。

在第一篇題為〈「終極無為宇宙觀」的重要性：無造物主主義初探〉的文章裏，任博克 (Brook A. Ziporyn) 真情揭露他對身處西方世界裏無所遁逃的造物主文明的厭惡與反感。在他的剖析裏，這是一種存在上的危機與困難，無法等閒視之。所幸他在中國傳統思維裏找到救贖，一塊他可棲息之地。對比於宇宙裏存在一個人格化的上帝，賦予萬事萬物存在的意義與目的，任博克認為，中國儒、釋、道的思想傳統最深刻的共同點，是徹底而終極的無為。而透過闡釋「道」如何是大無用、大垃圾，他說明了一個徹底無神論的冥契主義宇宙觀，如何可以重新開啟我們對道德、科學與宇宙裏各種問題的思考。

諾赫夫 (Georg Northoff) 在第二篇文章〈如何在哲學中獲取「確定的」知識：向莊子取經以完成康德、懷德海與海德格未竟的哥白尼式革命〉裏，具體展演了如何能根據一個擁抱徹底無神論的宇宙觀，來拼上哥白尼革命的最後一塊拼圖。在自然世界裏安置屬於人最核心的特質——主體與心靈，這是哲學領域的聖杯。而德國裔的加拿大腦科學國家講座教授諾赫夫試圖說服我們，康德、懷德海，甚或是海德格，是如何因為預設了人類中心視角，而在這個工作上功虧一簣；莊子又是如何扮演救世主，帶領我們走出泥沼、找到出路。這個說服工作，是諾赫夫透過闡釋上述四位哲學大家，如何因為站在不同的視角，來理解「鼓盆而歌」的故事，而給出滿意度不一的方式來進行。此處不同視角的選擇，難脫一神論與無神論文化的影響。

二年前，二位在美國東岸的神經學家在一個影響指數並不高的國際神經科學期刊上發表文章¹，主張生物學領域不應使用「必要」與「充分」這類邏輯概念。他們給了許多實驗例證，說明這些嚴格的邏輯概念並不適用於描述複雜的生物系統，因為這會引起嚴重失準的數據解讀與結論的推導，他們並進而建議，使用較為鬆散的詞語。不到半年內，世界頂尖的《自然》期刊主編²點名該文，態度近乎驚慌失措，慌亂背後的質問點在於：若邏輯不適用於生物學，那生物學作為科學的地位何在？若要用邏輯，又該如何用？顯然主編自己也是無解。這樣的反應出現在《自

¹ Motojiro Yoshihara & Motoyuki Yoshihara, “‘Necessary and Sufficient’ in Biology Is Not Necessarily Necessary—Confusions and Erroneous Conclusions Resulting from Misapplied Logic in the Field of Biology, Especially Neuroscience,” *Journal of Neurogenetics* 32.2 (May 2018): 53-64.

² “The Phrase ‘Necessary and Sufficient’ Blamed for Flawed Neuroscience,” *Nature* 558.7709 (June 2018).

然》期刊，正可凸顯這篇顛覆性論文在學術上的價值——作為一位具備深厚文化素養的西方科學家，他會關心科學的基礎，而其潛藏的預設是：科學有其奠基，而其奠基便在數學與邏輯——這是因為前者的客觀性，即是建立在後二者更為客觀的基礎上；而如今邏輯之巢翻覆，科學之卵何存？我們可以追問：這種要求人類知識體系須建立在絕對客觀性的基礎上之世界觀，其根源豈不是立足於上帝的觀點？在第三篇〈生命科學的邏輯性定律加註系統之必要性〉裏，分子生物學家蔡有光、盧清佑醫師和鄭凱元論道：嚴格的邏輯可在適度修正後，使用於分子生物學的領域裏，其關鍵處在於其使用方式，需要加上「系統」或「脈絡」，來明示其限定範圍。在此視野下，普遍性定律將不復存在於生命世界裏。對於生長於非一神論傳統的蔡有光等人而言，邏輯不作為生物學的基礎，而是作為其理論體系內的一部分，顯然並不感到困擾——無論是在存在上或是在科學上來說。值得注意的是，蔡有光等人和上述二位宣稱邏輯不適用於神經科學領域的學者雖然意見相左，其實卻共享一個核心看法：即古典邏輯不能直接用在生物學上。有趣的是，這二位神經科學家均是出身日本的科學家。我們可以臆測：他們共享的核心看法，或許也是來自於沒有一神論的文化包袱與影響？這點，我們留給廣大的讀者玩味。

倘使宇宙內的生命現象不存在普遍性定律，那我們要如何理解生命世界？在第四篇文章〈歸納難題、規律性、勢與儲能：當代西方科學哲學與金岳霖的本體論相遇〉裏，陳思廷指出，休姆 (David Hume) 在回應上帝退位的歐洲文明時，走向以人的感官經驗為核心，來作為定奪世界圖樣的基礎，因而以內心的習性與傾向取代了普遍性定律，作為從對事物的有限觀察要推論到未知情境時的基石。這樣從一個絕對確定性的極端（定律觀）擺盪到另一個非常不穩定的極端（習性觀）的世界觀，引發了許多爭議與不滿。在後續許多仍然捍衛著定律觀的西方潮流中，卡特萊特 (Nancy Cartwright) 在一九八〇年代主張，我們對世界的解釋需要有比習性更堅實的基礎，但又非定律，此解即是儲能 (capacity)。卡特萊特主張，萬事萬物有其各式各樣的儲能，當其所處環境的眾多條件足夠穩定時，這些儲能所組構而成的起因結構 (causal structure) 將會展現出高度有規律的行為模式，而定律即是在描述這些規律。換言之，世界最實在而首要的基礎是儲能，定律只是衍生性的描述工具而已。令人驚訝的是，陳思廷指出，類似的看法已在民初一九三〇年代由留學英美、學貫中西的金岳霖所提出。他在《論道》一書裏提出，「個體底變動，理有固然，勢無必至」，此處之「理」指的是規律性，而「勢」則是事物在變動中所呈現的穩

定狀況。金岳霖批評休姆的因果理論，直指休姆以為勢無必至，就以為理也無固然，這是休姆將理與勢混為一談；此處之理應是規律性，而非定律。至此，我們可以看到，金岳霖沒有上帝的包袱，在尋找世界中的確定性時，沒有擁抱絕對性定律的幽微心理，而能在自然世界裏找到其實在的歸屬。

休姆除了在科學世界裏為人重新尋找認識論上的定位，也在道德世界裏重新尋找人的行為對錯之基礎。可以預期的是，休姆反對立足於神聖法與純粹理性的道德判斷，也拒絕採用具有形上色彩的目的論，他的路線再度從一個極端擺到另一個極端，以人的道德感作為道德的基礎。王華在第五篇文章〈荀子對儒家人文主義的貢獻〉中，表達對休姆的高度同情，因為在面對站在傳統立場的論敵對手時，休姆擺脫理性與定則的束縛，企圖在人的感性上尋求道德的基礎，是一個具有洞見、能勇敢回應其時代挑戰的做法。但王華也指出休姆之不足：道德感雖有人所普遍擁有的良善基本傾向作為其基礎，本身亦有一定程度的客觀性，但此客觀事實仍難以支撐得起道德的規範性要求。王華在此探向荀子尋找解方，荀子的時代處境類似休姆，價值崩毀，信仰垂危，而荀子重新尋找人的定位的方式，不是追求形上體系的建立，也非訴求人的天生普遍傾向作為基礎，而是在天人之間尋找創造性的平衡。此處的天乃指自然世界中的種種物理與社會文化條件。當人置身其中時，須得參贊其中，進行雙向性的收受與反饋，在辯證性的過程中形成動態的規範性結構，以此作為人安身立命之所在。王華的文章顯示，雖然荀子早於休姆二千餘年回應類似的時代挑戰，但其所繼承的非一神論長遠傳統，讓他具備更成熟的條件，得以在變動不止的自然世界裏，尋找出更堅實有創造性的道德實踐基礎。

在最後一篇〈跨文化視域下的人格同一論〉裏，鄭凱元討論了洛克(John Locke)如何在其所屬的一神論文明中面臨牛頓的科學革命所帶來的衝擊下，提出人重新尋找救贖的可能。洛克的工作是在人格同一性的課題裏展開，其核心問題是：人如何在跨時間中得以是同一個人，其判準何在？洛克需要回應此問題，因為在靈魂實體的存在成為可疑之時，人如何在肉身死亡後，在大審判日重返上帝面前咎責受賞？洛克的解方是將人的同一性視為由記憶與意識來決定，而不拘於其承載的實體為何。鄭凱元指出，這個具有時代性的創見隱藏著一個預設，即站在上帝的視角看待世界、定位人的知識，這個視角以最細微的方式由西方當代主流學者所繼承。他們在處理人格同一性問題時，即使是立場相左，卻都共同以客觀性的判準來提出解方。鄭凱元進一步在跨文化視野上，運用任博克對儒家與道家傳統裏討論同一性

的觀念架構，提出二個中國式的人格同一性模型。藉此方式重新將西方學界裏以人的傾向與判斷為主的非客觀性理論進路為儒家式模型，並勾勒一個以諾赫夫時空神經科學為基礎所發展的道家式模型。在此模型中，自然世界與人的內在性連結與轉化，是人格同一性的構成要件。也因此，人的救贖來自自然本身，而非他處。

這六篇色彩紛雜的文章也有個共同願景，就是重新看到中國傳統哲學的靈光，在當代倫理政治與科技的盲躁驅動背景下，尋找安身立命的方向。希望這一系列的討論能夠進一步喚起我們對現代性思維的覺察與反省，以及對中國哲學所提供之思想資源更加重視，以促進更豐富、更具啟發性的跨域理解與對話。

